



The Making of Elixir: Ambergris, Emperor Jiajing, the Portuguese Settlement at Macao in 1557, and European Domination in Maritime Asia

Bin YANG

Abstract: Focusing on the procurement and consumption of ambergris in imperial China particularly in the sixteenth century, this article illustrates how this marine product served as the tipping point that led to the Portuguese settlement at Macao in 1557. Primarily exported in the Indian Ocean and initially used as an aromatic luxury in China, by the reign of Jiajing (r.1522–1566), ambergris had become a key medicinal ingredient in the making of elixir for the emperor’s pursuit of longevity and sexual pleasure. However, his continuous efforts to obtain ambergris proved futile until the Portuguese in Macao, the sole suppliers of this Indian Ocean substance, began to present it around the year 1555–1556. Scrutiny of both Chinese and Portuguese sources has illustrated the temporal and spatial junctures in which the Portuguese succeeded in squeezing their way in and putting down roots in maritime Asia, a water body with unbounded oceans. This study of ambergris hence sheds some fresh light on the conceptualization of maritime Asia, especially in terms of its traditions and changes, and exemplifies “the interactive emergence of European domination” in the region.

Keywords: Longxianxiang (ambergris), elixir, the Indian Ocean, maritime Asia, the Portuguese Settlement at Macao

Author: Bin YANG received his Ph.D. at Northeastern University (Boston) in 2004. He is a professor in the Department of Chinese and History, City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specializing in ethnic and frontier history, maritime history, and global history, and his publications include *Between Winds and Clouds: The Making of Yunnan (Second Century BCE – Twentieth Century CE)* (Columbia, 2008) and *Cowrie Shells and Cowrie Money: A Global History* (Routledge, 2019).



由“香”入“藥”

——龍涎香、嘉靖煉丹、葡人入居澳門 與海洋亞洲的新格局

楊斌

[摘要] 本文綜合前輩學者的研究，分析了自唐宋以來特別是明初龍涎香從印度洋傳到中國的過程。文章指出，龍涎香的使用在明代發生了一個重大的變化，那就是由此前的香料搖身一變為藥材。文章分析了十六世紀時龍涎香從“龍之涎”到“龍之精”這個觀念上的變化，指出這是龍涎香用來作為煉丹的理論基礎。而明代道士對龍涎香醫藥功能的開發，因皇帝篤信道教修煉房中術最先試驗於宮廷。嘉靖皇帝在二三十年間多次下詔動員全國採辦龍涎香，但因中國與印度洋的來往斷絕而不得，這就為急於在中國沿海尋求長期寄居地的葡萄牙人提供了一個千載難逢的機會。葡萄牙人以龍涎香為要脅和誘餌，與廣東地方博弈，於1557年獲得明王朝入居澳門的許可。印度洋來的龍涎香，不僅代表了中國對印度洋和海洋亞洲的認知和建構，而且直接影響了明代的政治、宗教、醫學乃至中國和西方最早的交涉，從中可以管窺歐人在海洋亞洲霸權建立之亞洲傳統及其某種偶然。

[關鍵詞] 龍涎香 印度洋 海洋亞洲 金丹 葡人入居澳門

[作者簡介] 楊斌，2004年獲美國東北大學歷史系博士學位，現為香港城市大學中文暨歷史學系教授，研究領域為邊疆族群史、海洋史、科技醫療史和全球史，代表著作有『季風之北，彩雲之南：雲南的形成』和『海貝與貝幣：鮮為人知的全球史』。本文為澳門大學人文學院MYRG 2022-0043-FAH階段性成果。

龍涎香 (ambergris) 是海洋中抹香鯨腸道的分泌物,歷史上主要產於印度洋。這種阿拉伯人最早記載的香料早在唐代就為中國所知,但直到宋代因海上絲綢之路的發展在中國才一種傳說變為大眾豔羨的昂貴香料。到了明代,龍涎香的使用發展到了一個新的階段,那就是,稀罕而昂貴的龍涎香逐漸由“香 (aromatic)”入“藥 (medicinal)”。道士開始開發其醫藥功能,並因皇帝篤信道教而首先在宮廷中被用來修煉金丹。然而,由於鄭和下西洋的結束和海禁的實行,印度洋逐漸和中國失去了直接的聯繫,龍涎香幾乎不再進入中國。與此同時,嘉靖皇帝 (1507—1567; 1521—1567在位) 因為煉丹的需要,十餘年來不斷下詔求購龍涎香,使得龍涎香的來與不來成為朝廷內外上下的一件頭等大事,演變為權臣、太監、道士與撫臣爭寵與權爭的主題。而1556年嘉靖皇帝全國總動員急購龍涎香也為一直在中國沿海尋求長期居住地的葡萄牙人提供了一個夢寐以求的機會;後者用手中的龍涎香與四處尋訪龍涎香的廣東撫臣達成交易,於1557年獲得了明王朝入居澳門的許可。

嘉靖皇帝二十多年來苦求煉丹的必備材料—龍涎香,唯一掌握龍涎香來源的葡萄牙人因此得以入居澳門,此事在學界大致已有公論。梁嘉彬、戴喬煊等前輩學者先發此說,金國平、吳志良兩位先生發掘、綜合中葡文獻,論證在後,其證據充分,邏輯嚴密,結論明確,葡人因獻龍涎香而得澳門一事遂為學界所知,廣為接受。^①

受金國平和吳志良兩位先生之啟發,本文舊題新做,欲從三個方面對此事或補充或發揚。其一,為什麼只有印度洋才“出產”龍涎香? 或者說,為什麼只有葡萄牙人才有龍涎香? 這不僅需要瞭解龍涎香的產生和貨貿,還需要反思海洋亞洲的特點以及中國與印度洋世界的交流。其二,為什麼龍涎香成為嘉靖煉丹不可或缺之材料? 本文發掘明代史料指出,唐宋時代龍涎香在中國是作為一種香料使用,但到了嘉靖時代,道士開始發掘其醫學功能,認為龍涎香可以壯陽,將其列入煉丹之必備原料。龍涎香由“香”入“藥”,這是嘉靖求購之關鍵背景。其三,龍涎香為葡人入居澳門之關鍵雖已明晰,但鮮有學者將其置入歐人在亞洲之殖民活動這一大背景中,遑論以此來反思歐洲殖民主義在亞洲之建立。本文以龍涎香為例,結合近三十年來國際學者關於歐洲在亞洲 (特別是海洋亞洲) 殖民主義之最新成果,強調: 第一,歐人初來時不得不依賴、借助並加入亞洲的網路、傳統與人脈,而後逐漸掌握主動,建立霸權,並改造乃至“摧毀”了亞洲的傳統; 第二,歐洲在亞洲建立殖民霸權,在某種程度上是偶然因素起了關鍵作用,如龍涎香。這兩點都修正了歐洲殖民主義一開始就憑藉堅船利炮建立霸權線性化的簡單論述,或有新意。

本文先簡要回顧龍涎香為何只“產”於印度洋及其傳入中國的過程,而後介紹明初中國獲得龍涎香的管道,然後著重分析十六世紀因開始開發其醫藥功能龍涎香逐漸由“香”入“藥”的過程。有關嘉靖求購和葡人貢獻龍涎香的時空節點,學者金國平、吳志良對此研究已臻於詳盡,指出兩者時空上大致重合。本文追隨、綜合金、吳兩位學者的研究,以『明實錄』為基礎,重構了嘉靖皇帝二三十年來動員全國採買龍涎香的過程,指出篤信道教的嘉靖相信龍涎香可以壯陽和長生,導致了明王朝這段時期因求購此香不得而帶來莫名的緊張。而後文章結合葡萄牙人的史料,指出早在十六世紀下半期印度果阿的葡萄牙人不但已經得知了中國皇帝急購龍涎香的情況,而且還知道中國人用龍涎香來作春藥以求長生。棚壘澳門的葡萄牙人利用嘉靖求龍涎香不得的困境,與廣東地方博弈,最終以龍涎香為要脅和誘餌,從明王朝那裡換得了入居澳門的允許。區區龍涎香,這個印度洋來的香藥,不但代表了中國自唐代以來對於印度洋和海洋亞洲的認識和建構,也直接影響了明代的政治、宗教、醫學乃至中國和西方最早的交涉,成為葡人入駐澳門的關鍵因

① 梁嘉彬:「明史稿佛郎機傳考證」,『明代國際關係』(臺北:學生書局,1968),包遵彭主編,第7-60頁;戴喬煊:『「明史·佛郎機傳」箋正』(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4);金國平、吳志良:『早期澳門史論』(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7),第44-53、117-138頁;「龍涎香與澳門」,見金國平、吳志良:『鏡海飄渺』(澳門:澳門成人教育學院,2001),第38-59頁;「葡人入據澳門開埠歷史淵源新探」、「澳門歷史的“香”與“煙”論」,見金國平、吳志良:『東西望洋』(澳門:澳門成人教育學院,2002),第77-128、129-154頁;李飛:「龍涎香與葡人居澳之關係考略」,『海交史研究』2(2007):109-126。本文初稿承蒙金國平先生提出寶貴意見,特此致謝。

素。可以說，龍涎香既是中國和以葡萄牙人為代表的歐洲在近代博弈的一個象徵，也是亞洲為歐人在本地建立殖民霸權的一個偶然契機和因素。

產自“西南海”

大約在西元1329年底或1330年初，南昌出生的汪大淵開始了他的印度洋遠航。在從麻六甲海峽到印度洋的航程中，汪大淵經過了孟加拉灣的一個小島。

嶼方而平，延袤荒野，上如雲塢之盤，絕無田產之利。每值天清氣和，風作浪湧，群龍遊戲，出沒海濱，時吐涎沫於其嶼之上，故以得名。涎之色或黑於烏香，或類於浮石，聞之微有腥氣，然用之合諸香，則味尤清遠，雖茄藍木、梅花腦、檀、麝、梔子花、沉速木、薔薇水眾香，必待此以發之。此地前代無人居之，間有他番之人，用完木鑿舟，駕使以拾之，轉鬻于他國。貨用金銀之屬博之。^①

汪大淵將這個印度洋小島稱之為“龍涎嶼”，這是中國人第一次給印度洋的一個島嶼命名。換言之，這是史上印度洋第一個由中國人命名、有確切中文名字的島嶼，象徵着宋元以來中國人印度洋活動的一個高峰。同樣引人注意的是，汪大淵將此島命名為龍涎嶼，原因就在於它盛產龍涎香。可見在汪大淵生活的十四世紀，中國商人對龍涎香已經相當瞭解了。

汪大淵當然不是第一個記載龍涎香的中國人，龍涎香早在唐代為中國人所知。唐人段成式（803-863）記載：“撥拔力國，在西南海中，不食五穀，食肉而已。常針牛畜脈取血和乳生食。無衣服，唯腰下用羊皮掩之。其婦人潔白端正，國人自掠賣與外國商人，其價數倍。土地唯有象牙及阿末香。”^②

段成式所謂“阿末香”，即後來所稱龍涎香。龍涎香具有一種獨特的甘甜土質香味（類似異丙醇的氣味），在歷史上主要作為香水的定香劑使用，現在已經大部分為化學合成物取代。“阿末”為阿拉伯文“anbar”的音譯，以後又翻譯成“俺八兒”。“Anbar”或“amber”就是傳統的琥珀，為樹脂滴落後在地下因壓力和熱力共同作用形成的透明生物化石。阿拉伯人是最早發現並消費龍涎香的人，故此物之命名幾乎都來源於阿拉伯語的“anbar”或“amber”，也就是大家所說的琥珀。在中古時期的文獻中，幾乎所有的龍涎香都以琥珀的名稱出現，不少現代譯者也將其直譯成琥珀，因而不時造成誤解。中世紀時法國人稱之為“ambergris”，意思就是灰色的琥珀（grey amber）。到了十七、十八世紀，“ambergris”一詞逐漸廣為接受，成為龍涎香公認的名稱。

段成式所說的“撥拔力”即Berbera，為東非索馬里的一個港口。^③東非附近撥拔力陸地產象牙，海中產龍涎香，西亞的商人經常和他們交易，而那時勢力正盛的大食（阿拉伯哈里發）幾次前來攻打。而段成式說的“西南海”，就唐朝的方位而言大致為今天印度洋海域的阿拉伯海區域。根據段成式的記載，我們大致可以斷定龍涎香西元九世紀已經傳入中國。

關於龍涎香的來源，全世界各地區包括中國，眾說紛紜，頗為神秘。有說是大鳥或怪獸的糞便，有說是海邊的樹脂樹膠，有說是海底生長的蘑菇，有說是海底流淌的瀝青，不一而足。^④十三世紀上半期的伊本·巴伊塔爾引述前人的話說：

琥珀乃一種海生動物之排物。據說，這種物質生長在深海，被某些海獸吞食，然後泄出來，被海浪拋出，退潮時留在海灘。琥珀呈木質結節狀，油膩、量輕、可浮在水

①〔元〕汪大淵著，蘇繼煥校釋：『島夷志略』（北京：中華書局，1981），第43-44頁。

②〔唐〕段成式：『酉陽雜俎』（北京：中華書局，2018），上冊，第112頁。

③撥拔力國，一般認為是指北部亞丁灣南岸的柏培拉，但駱萌認為是靠東非沿岸印度洋中的奔巴島。駱萌：「略談古代名貴香藥——龍涎的傳入」，『海交史研究』2（1986）：95。

④Erberst J. Parry, *Parry's Cyclopaedia of Perfumery; A Handbook On The Raw Materials Used By The Perfumer, Their Origin, Properties, Characters And Analysis; And On Other Subjects Of Theoretical And Scientific Interest To The User Of Perfume Materials, And To Those Who Have To Examine And Value Such Materials* (London: J. & A. Churchill, LTD, 1925), 36-37.

面。還有一種琥珀，黑色，空而幹，無很大價值。琥珀芳香撲鼻，強心健腦，治療癱瘓、面部抽搐以及因過量液體引起之疾病。琥珀乃香料之王。可用火來驗其真假。^①

直到十七、十八世紀，關於龍涎香的來源和性質，就連當時最博學的耶穌會教士也模糊不清。1610年到達澳門的艾儒略在其『職方外紀』中介紹非洲時說：“又有一獸，軀極大，狀極異，其長五丈許，口吐涎即龍涎香。或雲龍涎是土中所產，初流出如脂，至海漸凝為塊，大有千餘斤者，海魚或食之。又在魚腹中剖出，非此獸所吐也”，則誤會為陸地猛獸之涎；他又說“然每為風濤湧泊于岸，諸蟲魚獸並喜食之，他狀前已具論。”^②可見其未能明瞭龍涎香之來源。

雖然中世紀以來關於龍涎香來源的說法看起來相差很大，但都指向了大海。這表明當時各地的人們普遍知道龍涎香與大海密不可分，或產于大海，或發現于大海。到了十八世紀末，科學家們認識到龍涎香是抹香鯨由於吞嚥烏賊或章魚被其堅硬的喙部刺激而分泌產生的物質。抹香鯨主要的主要食物是烏賊和章魚，它們的喙狀口器、眼晶狀體和羽狀殼（一種堅韌的內臟）堅硬，無法被消化，會滯留在抹香鯨的小腸裡，刺激抹香鯨的腸道分泌出一種特殊的物質。這種物質逐漸包裹滯留下的角質顎和牙齒，久而久之就形成了龍涎香。雖然其形成過程目前尚不十分清楚，但龍涎香在鯨魚體內積蓄到一定量的時候，抹香鯨就會把它排出體外或者嘔吐出來，漂浮在海面上。雖然龍涎香起到了保護抹香鯨的作用，但如果它體積太大，不能及時排出，就會導致抹香鯨生病乃至死亡。這是古人在大魚（即抹香鯨）附近或者其屍體腹部發現龍涎香的原因。

為什麼只有印度洋“出產”龍涎香？

龍涎嶼當然不是印度洋中唯一出產龍涎香的島嶼。龍涎香在印度洋世界早已聞名，大約在西元1000年左右阿拉伯人或穆斯林人把龍涎香這個詞介紹給了印度人。九世紀中期蘇萊曼則說，孟加拉灣出產龍涎香，尼科巴群島的土人用龍涎香換取鐵器；稍晚一點的阿拉伯地理學家和歷史學家雅庫比（約897/898年去世）說，龍涎香從印度洋運到了阿拉伯半島以及波斯灣的；十世紀前後的『「印度珍異記」述要』也提到了印度的某個島上“裸體人”，擅長游泳，快如疾風，可以追逐船隻，用嘴裡叼著的“琥珀（龍涎香）”換取生鐵；1154年成書的『諸國風土志』則大致抄錄了十世紀的阿拉伯歷史學家馬蘇第的觀察，說細輪疊島（錫蘭）往東十日到達郎婆露斯島（尼科巴群島），島上居民男女均裸體，商人則乘大小船用生鐵換“琥珀”、椰子。^③十三世紀末的馬可波羅則生動描述了非洲東北角沿海土著乘坐小船獵殺鯨魚獲取龍涎香的過程，與中外文文獻頗為接近。^④可見，龍涎香這個印度洋的傳統在中古時期逐漸被阿拉伯人、歐洲人、中國人等知曉並傳播開來。既然龍涎香是抹香鯨的分泌物，而抹香鯨在太平洋、印度洋和大西洋等廣大海域都有存在，為什麼印度洋成為龍涎香的主要產地呢？

抹香鯨的存在雖然與環境特別是食物有關，但它們的確遊弋於從赤道到高緯度的廣闊海洋之中。因此，理論上說，龍涎香應當在三大洋都有產生，事實也是如此。不過，讀者須知，龍涎香產生之後，必須被人發現才能被人類“記錄”。從這點而言，人類的發現至關重要。因此，島嶼、海岸線以及鄰近地區人類社會的存在是龍涎香被發現和記載的最關鍵因素。龍涎香被抹香鯨從體內排出之後，在海面隨波逐流，它們在海面上被中古的漁民或商船發現的概率很小；一旦漂浮到島嶼附近或者在海灘擱淺，那麼，它們被人們發現的概率就很大了，特別是在有人居住或者海船停泊的島嶼或者濱海地區。從這幾個因素看，相較於太平洋和大西洋，印度洋從東往北往西三面被大陸包

① [法]費琅 輯：『阿拉伯波斯突厥人東方文獻輯注』（北京：中華書局，1989），耿昇、穆根來 譯，上冊，第305-306頁。此書中文譯文保留了原文相應的頁碼，筆者引用時為避免誤解及閱讀窒礙，將其刪去。

② [意]艾儒略 著，謝方 校釋：『職方外紀校釋』（北京：中華書局，2000），第106頁；艾儒略，原名Giulio Aleni（1582—1649），耶穌會義大利籍傳教士。

③ 費琅：『阿拉伯波斯突厥人東方文獻輯注』，上冊，第68頁、55頁、169頁、116頁、200-201頁。

④ Marco Polo, *The Travels of Marco Polo (The Venetian)*, revised from Marsden's Translation and Edited with Introduction by Manuel Komroff (New York: Liveright Publishing Corp., 1953), 310.

圍，是亞非歐大陸航海的要道；同時印度洋上島嶼眾多，很多都有人居住，因此，印度洋成為史上人類發現龍涎香最多的海域。這就是為什麼印度洋西部的東非海域以及印度洋東部的孟加拉灣尼科巴群島在史上都以產龍涎香著名。從這個意義上說，被人類發現，龍涎香才存在。所以在歐洲人到來之前，亞洲文獻關於龍涎香的發現幾乎全部局限於印度洋區域。當然，從理論上推測，大西洋和太平洋應當也有龍涎香，太平洋諸島嶼以及新大陸的土著應當有所發現，可是他們既沒有和亞歐大陸有商貿往來，又沒有文字記錄，故我們對此知之甚少。

到了大航海時代，人類探索的海域更加廣泛了，發現龍涎香的機會也就更多了。故艾儒略稱：“龍涎香，黑人國與伯西兒兩海最多，曾有大塊重千餘斤者，望之如島。”^① 黑人國指的是非洲，伯西爾即巴西。也就是說，大航海時代之後，印度洋、太平洋和大西洋都有龍涎香的發現。

龍之涎

龍涎香傳到中國後不久，中國人很快就根據它的來源、特點，以中國文化的理解美名其曰“龍涎”。“龍涎”這個名稱值得細細體會一番，它既表明了海洋的來源，也彰顯了中國人的文化想像。龍這種中國文化中想像出來卻虛實交映的神奇靈物，基於海洋，掌管著廣闊的海洋水域，行風布雨，神通廣大，是中國神話中最著名的保護神之一。涎一般是指唾沫、口水，龍涎就是龍的唾沫，自然也帶著龍的神奇與魔力。此外，中國的皇帝被認為是“真龍天子”，皇帝是真龍下凡，是龍的化身。這種把皇帝與龍比擬的文化觀念，是用龍的神秘和神力來強調皇帝的合法性和神聖不可侵犯。而龍涎香此名便為這個自然界神秘稀缺的龍的唾沫與皇帝這個“真龍”之間建立聯繫提供了想像的空間與可能。

中國的海洋世界裡有許多地名以龍為名。位於新加坡附近的龍牙門最為有名，它扼麻六甲海峽之東，是東西航海必經的地標處。此外，還有龍牙菩提（或曰龍牙交椅，即馬來西亞西岸之Langkawi，中文稱為蘭卡威）、龍牙犀角（即早期中文文獻之狼牙修，為馬來半島之北大年）、龍牙加爾（在蘇門答臘）、龍牙葛（在印度東岸）以及龍涎嶼。這些地名，唐代文獻陸續已有記錄，也有譯音如狼牙修，而宋元文獻將各種不同的譯音標準化，固定為“龍牙”，則見中國人信仰中龍與海之密切結合。此外，以龍牙為名，或許也因為這些島嶼或海岸高峰入雲，宛如海中巨龍之大牙，故以為名。這些以龍牙為名的域外海洋之地名，乃是宋元以來中國海船與商人頻繁出入東南亞與印度洋的結果，在元代『島夷志略』和明代的『瀛涯勝覽』、『星槎勝覽』以及『鄭和航海圖』中首次出現，宋代的『嶺外代答』並無記載。可見，這些元代以來中國人對海洋亞洲諸地的命名，彰顯了中國人在海洋亞洲的足跡。

龍涎香這個名稱也從文化上體現了這種特殊的海洋物質的許多自然屬性。首先，龍涎香只產於大海中的抹香鯨（可能還有侏儒抹香鯨與小抹香鯨）。抹香鯨是世界上最大的齒鯨，雌性平均體長約10-12米，體重約12-18噸，雄性體長14-18米，體重約40-60噸，有的體長可超過20米，體重超過70噸，連新生的抹香鯨體長都有4米，重達1噸，無疑是海中的巨無霸。抹香鯨還是潛水冠軍，可以下潛島海底1000米的深度。此外，與身體相比，抹香鯨的頭部不成比例得龐大與沉重。它具有動物界中最大體積的腦袋，但尾部卻出奇得短小，使得抹香鯨的身體顯得頭重尾輕。成年雄鯨的頭部占全身的四至三分之一，它在浮出水面呼吸噴氣時，兩公里外的海面就可以看到。抹香鯨以各種烏賊、章魚深海魚類為主要食物。其中包括巨型的大王烏賊等，是世界上最長的無脊椎動物，長度可達十多米，體重可達200公斤。抹香鯨的分佈很廣，在世界三大洋均可見到，而且它也有季節性的洄游習性。抹香鯨的這個體型和生活習性完全吻合中國文化中龍的形象。正如薛愛華（Edward H. Schafer）指出，對中國人而言，“鯨魚如同龍，兩者都是海中的巨獸”。^② 此

① 艾儒略：『職方外紀校釋』，第106頁。

② Edward H. Schafer, *The Golden Peaches of Smarkand: A Study of T'ang Exotics* (San Francisco: Hauraki Publishing, 2014), 223.

外，龍涎香外形呈塊狀，密度小，分量輕，漂浮在海上看起來確實像龍吐出的唾液。因此，這種海上來的外來物很快就被中國人歸納入了以龍為名的系列，如龍腦香、龍竭、龍眼等等。^①的確，龍涎香從抹香鯨體內排出，在其龐大的身軀附近漂浮，就仿佛是龍吐出來的唾沫，場景生動形象。

第二，龍涎香非常稀少，而且每一百頭抹香鯨約只有一頭產生，概率為百分之一，^② 搜集獲取龍涎香也十分不易，因而異常珍貴。如果直接捕殺抹香鯨而獲取其體內的龍涎香，不但需要熟諳抹香鯨的習性，掌握高超的技術，更重要的是整個團隊完美的配合，如馬可波羅在東非海岸所見。不過，大多數的時候，或在海灘，或在島嶼，或在海面，這一珍貴的物品被發現、拾取。無論如何，龍涎香就是海洋“產”的。龍涎香（以及龍涎嶼）的命名，表明宋元時期中國的印度洋知識大大增加了，也進一步豐富了中國古代世界觀念的形成和發展。

讀者需要注意，龍涎一詞的出現早於龍涎香的到來。早期中國文獻中的龍涎，顧名思義，就是“龍”之“涎”，常常指噴泉、泉水、溪水噴出的水花和水沫，唐詩中就是如此。在唐宋之交特別是到了宋代，龍涎香的消費已經成為精英的一種習俗，因而龍涎逐漸成為這種異域靈香的名稱。^③ 結果，龍涎原來的意思逐漸廢棄，無人記得。

話說回來，在唐代中國龍涎香基本還是“一個異域流言（an exotic rumor）”，並沒有開始消費。^④ 西元743年12月鑒真第二次東渡日本時，隨船準備了麝香、沉香、甲香、甘松香、龍腦、香膽、唐香、安息香、棧香、零陵香、青木香、熏陸香等六百餘斤，獨獨沒有龍涎香，可知大略。^⑤ 到了北宋，龍涎香就成為宮廷和精英所垂涎的高檔消費品了，人們對龍涎香的來源、性質、功能也有了一套符合中文文化習慣的系統的認識。在宋元時代，中國人對於龍涎香的瞭解雖然沒有達到科學的地步，但關於其來源、性質、特點和地理分佈已經極大豐富了。龍涎香當時從海路抵達中國可知，考古亦已證實。

1974年8月，在泉州後渚港發現一條宋代海船。考古發掘和分析表明，這是一條宋末遠洋返航的中國海船。船上發現的香料藥物數量巨大，占出土遺物的第一位，可以說是一條“香料之船”。這艘船完工於咸淳七年（1271）之前，曾經幾次遠洋，但旋即沉沒於咸淳七年之後的幾年之中，甚至很有可能就廢棄在1277年夏秋之際。龍涎香“出於第二、三、五、六、九、十、十三等艙近底部的黃色沉渣中。出土時與乳香、胡椒等雜物混凝在一起，成小塊狀與碎散狀。色灰白，嗅之尚有一些帶腥的香氣。”^⑥ 則龍涎香從海上來明確無誤。

以上大致可知，到了宋代龍涎香才比較普遍地進入中國，開始在社會精英階層流行開來，並向社會下層推進。因此，宋代開始出現的香譜也逐漸記載了龍涎香，包括其來源、性質、特點以及配製等等。不過，因其價格昂貴，宋代市場上流通的往往是沒有龍涎香成分但卻以“龍涎香”為名的種種合香。^⑦

簡而言之，中國人關於龍涎香（以及龍涎嶼）的知識，是中國對印度洋世界的探索的結果，隨著中國對印度洋的認識而逐漸加深，成為中國印度洋世界和海洋亞洲觀念的一個重要環節。值得注意的是，鄭和下西洋的二十多年，乃是中國人見識龍涎香最頻繁的時代。

①③④ Schafer, *The Golden Peaches of Smarkand: A Study of T'ang Exotics*, 225, 224, 222.

② Steven John Rowland, Paul Andrew Sutton & Timothy D. J. Knowles, "The Age of Ambergris," *Natural Product Research* 33:21 (2019):3135.

⑤ [日]真人元開著，汪向榮校注：『唐大和上東征傳』（北京：中華書局，1979），第47頁。

⑥ 福建泉州海外交通史博物館編：『泉州灣宋代海船發掘與研究（修訂版）』（北京：海洋出版社，2017），第31頁。

⑦ 揚之水：「龍涎真品與龍涎香品」，『香識』（香港：香港中和出版有限公司，2014），第123-136頁。

下西洋所見龍涎香

永樂宣德間，鄭和七下西洋，既給東南亞和印度洋帶去了中國的特產，也從東南亞和印度洋帶回了許多海外的奇珍異寶，其中就包括龍涎香。馬歡提到印度洋上馬爾代夫群島時就說，“其龍涎香，漁者常於溜處采得，如水浸瀝青之色，嗅之無香，火燒惟有腥氣，其價高貴，買者以銀對易”，可見，既使在主產地印度洋世界，龍涎香的價格也是非常高的；馬歡還直接說，“中國寶船一二隻亦到彼處，收買龍涎香”，^①亦可見龍涎香對寶船也就是明代宮廷之重要性。

除了馬爾代夫，馬歡還提到了天方（麥加）的清真寺裝修使用龍涎香的情況。他說，“其堂以五色石迭砌，四方平頂樣。內用沉香大木五條為梁，以黃金為閣。滿堂內牆壁皆是薔薇露、龍涎香和土為之，馨香不絕。”^②也就是，這座清真寺的屋樑用沉香大木，牆壁之土用極其珍貴的薔薇露和龍涎香和泥，整個清真寺香氣四溢，令人飄飄欲仙。

或有人會問，用龍涎香和薔薇露拌泥，可信麼？史料記載，在1398年，也就是鄭和第一次下西洋的七年前，這個清真寺的確用了麝貓香(civet)、麝香(musk)以及龍涎香來塗牆壁，^③因此馬歡之言並無誇張，更非虛飾。關於龍涎香，馬歡有時又用“俺八兒”一詞，說天方“土產薔薇露、俺八兒香、麒麟、獅子”等；^④談到“祖法爾國（Zufar 或Dhfar，即現在阿拉伯半島的阿曼佐法爾）”時，說：“以小土爐燒沈、檀、俺八兒等香，立於爐上，熏其衣體，才往禮拜寺。”^⑤所謂“俺八兒”，就是“anbar”的音譯，也就是龍涎香。祖法爾在阿拉伯半島濱海處，因而比較容易獲取龍涎香。

馬歡三次參加鄭和下西洋，所曆極廣，所聞極多，但不知為何沒有記錄汪大淵大談特談的龍涎嶼。不過，寶船上的費信倒是補上了這個空白，『鄭和航海圖』也明確標記了龍涎嶼。^⑥這表明鄭和寶船確實知道而且可能派小船停泊了龍涎嶼。根據他自己的說法，費信是親自登臨過龍涎嶼的。宣德七年壬子十月二十三日（西元1432年11月15日），費信所在的鄭和寶船抵達了翠蘭嶼，也就是尼科巴群島(Nicobar Islands)，因為“風雨水不順，偶至此山泊系三日夜，山中之人駕獨木舟來貨椰食”。^⑦如此，費信是繼汪大淵之後第二個有名有姓登臨龍涎嶼的中國人，時間應該在西元1432年10月底和11月初之間。雖然費信的記載和汪大淵幾乎一致，但費信增加了一個非常重要而常為人忽視的細節，那就是：龍涎香“或大魚腹中剖出”，則說明費信知道龍涎香是大魚肚裡出來的。他或許親眼看到龍涎嶼的土著捕捉了抹香鯨，殺鯨取香，或者看到了他們從已死的抹香鯨肚裡取出遺香，或者是當地人告訴了相關情況。無論如何，費信知道，不但“龍”產龍涎香，大魚也產龍涎香。黃省曾在其成書於1520年的『西洋朝貢典錄』中幾乎抄錄了馬歡、費信等人所有關於印度洋龍涎香的記錄。十六世紀末嚴從簡在其『殊域周諮錄』中把宋人描述大食龍涎香和汪大淵、費信介紹龍涎嶼結合在一起，並提供了龍涎香價格的新信息，說：“每香一斤直其國金錢一百九十二枚。（准中國銅錢九千文。）”^⑧

① [明]馬歡著，萬明校注：『明鈔本「瀛涯勝覽」校注』（北京：海洋出版社，2005），第74-75頁。

②③④ 馬歡：『明鈔本「瀛涯勝覽」校注』，第100-102、77頁；又見Ma Huan, *Ying-yai sheng-lan (The Overall Survey of the Ocean's Shores 1433)*, translated and edited by Feng Cheng-Chun, with introductory notes and appendices by J.V.G. Mills (Cambridge: Published for the Hakluyt Society at the University Press, 1970) (以下稱Mills, 1970), 194, 174-75, footnote 7., 176.

⑤ [明]費信著，馮承鈞校注：『星槎勝覽校注』（北京：華文出版社，2019），第43頁；向達整理：『鄭和航海圖』（北京：中華書局，2000），第55頁。

⑥⑦ 費信：『星槎勝覽校注』，第45頁。

⑧ [明]嚴從簡著，余思黎點校：『殊域周諮錄』（北京：中華書局，1993），第311頁。嚴為嘉靖三十八年（1559）進士，『殊域周諮錄』成書於1583年。

不妨藉此討論一下明代龍涎香的價格。費信在介紹馬爾代夫龍涎香的價格時說：“彼國金錢十二個，一斤該金錢一百九十二個，准中國銅錢四萬九十字，”認為“尤其貴也”。^①四萬九十字銅錢按官價折算成白銀四十兩，則每兩龍涎香價格為2.5兩白銀，遠遠低於宋代的價格。當然，這是在印度洋的價格，而不是中國的價格。而嚴從簡則說“其國金錢一百九十二枚”“准中國銅錢九千文”，則龍涎香每兩隻值0.56兩白銀，這當然是一個令人吃驚的價格。從費信到嚴從簡，雖然相距了150餘年，可是，龍涎香的供應並沒有什麼變化，嚴從簡的信息似乎有誤。嚴本身沒有到過印度洋，只不過是搜集抄錄前人文獻而已，而鄭和之後中國史籍也未記載中國船隻或商人前往印度洋，因此，嚴從簡的這個價格信息，可能是抄錯了。

以上是明代關於龍涎香的信息。和前代相比，中國對於龍涎香在印度洋具體地點的出產和使用有了進一步的瞭解，而且也直接在當地購買或交換而得到龍涎香。可是，1433年鄭和最後一次下西洋歸來之後，這個世界航海史上轟轟烈烈的事件就偃旗息鼓了。當然，鄭和的船隊帶來了不少東南亞和印度洋的朝貢使團，有的使團就進貢了龍涎香。這在明代諸多的官私文獻中多有記錄，以下略舉數例。

『明實錄』記載，1421年孟加拉進獻了犀牛角和龍涎香；^②『明會典』則記錄了龍涎為蘇門答刺和古里貢物；^③『明史』記載了蘇門答臘、古里、不刺哇、竹步和刺撒也同樣在鄭和寶船時期奉獻了龍涎香，這些國家基本都在印度洋沿岸。^④羅懋登在1597年成書的『西洋記』這部小說當中，則提供了比官方有趣得多信息。『西洋記』列舉了鄭和帶回來的三十九個朝貢國，其中八個國家的貢物中有龍涎香。蘇門答臘進貢的龍涎香不知數量；溜山國（即馬爾代夫群島）進貢“龍涎香五石”；柯枝國進貢“龍涎香五百斤”；木骨都束、竹步和卜刺哇國“三國共是一份進貢”，包括“龍涎香十箱”；刺撒進貢“龍涎香四箱”，祖法兒進貢“龍涎香十箱”。^⑤所有這些國家都位於印度洋世界，這不但與『明史』記載完全吻合，也和宋元時代記載的龍涎香產地一致。

龍之精

宋元時代，龍涎香還只是作為香物，或製成合香，或制為佩香。到了明初，龍涎香還是保持著香料的性質，尚未被用作藥材。到了十六世紀，龍涎香不但用來作為香物焚熏佩戴，而且其藥物功能也得以開發，特別用於求子和長生這兩個永恆的主題，開始了由“香”入“藥”的過程。在此背後，是明人對龍涎香之認知從“龍之涎”到“龍之精”的轉變。明代龍涎香的藥物開發，其關鍵人物是道士和皇帝，這兩者的結合導致了明代政治的一個異象。大致而言，鄭和之後的明代乃至1800年前的清代，幾乎沒有中國的帆船前往印度洋。這樣一來，龍涎香的不來就成了明代“宮中府中”的重大問題。

關於龍涎香的藥用功能，十一世紀之前的阿拉伯人有了豐富的經驗。有的說：“琥珀為熱性和燥性，似乎熱兩度、幹一度。由於琥珀之溫熱性，適合於老年人使用。至於曼德琥珀，觸之可把手染上顏色，可用作染料，對腦、對頭、對心臟均有好處。對腦、對感官，對心臟均有治療效果”；^⑥有的說，“琥珀堅硬而有粘性。因其味道芳香，有最好的健心提神之功能，故可以對各主要器官起到強健作用和增加精神養分。琥珀比麝香溫和，其特性早已被公認。琥珀具有香味，

① 費信：『星槎勝覽校注』，第45頁。

② 『明太宗實錄』，卷237，見『明實錄』第二編（臺北：史語所，縮印本），第1541頁。

③ [明]申時行等修：『明會典』（北京：中華書局，1989），卷105、106，第575、586頁。

④ [清]張廷玉等撰：『明史』（北京：中華書局，1974），卷325，第8244頁；卷326，第8441、8449、8451頁。

⑤ [明]羅懋登：『三保太監西洋記通俗演義』（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下冊，第1274-75，1279-1281頁；[宋]周去非著，楊武泉校注：『嶺外代答校注』（北京：中華書局，1999），第100-104頁，注解23；[宋]趙汝適著，楊博文校釋：『諸蕃志校釋』（北京：中華書局，2000），第90、112頁。『西洋記』，全稱『三寶太監西洋記通俗演義』，又名『三寶太監西洋記』、『三寶開港西洋記』等，它是一部根據鄭和下西洋創作的神魔小說，模仿和借鑒了『西遊記』和『封神榜』，可惜筆法拙劣，流傳不廣，但其收羅了不少古代和當時航海和海外的文獻，雜糅寫入演義，故有相當高的史料價值。

⑥ 費信：『星槎勝覽校注』，上冊，第305-306頁。

而且有滲透性、堅韌性和粘性”，^①不一而足。總的來說，阿拉伯人認為龍涎香是“熱性”，可以熏，可以聞，可以外敷內服，對於身體很多器官如腦和心臟都很有好處，似乎是萬能神藥。其中說龍涎香“有最好的健心提神之功能，故可以對各主要器官起到強健作用和增加精神養分”，也就是可以增加人的生理和心理健康，似乎有延年益壽的意味。阿拉伯人的這些醫藥知識有沒有傳入中國，對於中國使用龍涎香作為藥物有無直接或間接的影響，目前缺乏證據難以討論，故先存疑。不過，直到李時珍（1518—1593）的時代，中醫文獻幾乎沒有提到龍涎香，則大致可以推斷，十六世紀之前龍涎香在中國並沒有作為藥材使用。

李時珍在十六世紀末編纂『本草綱目』中明確說：“龍涎，方藥鮮用，惟入諸香。”^②“方藥鮮用”表示到了李時珍的時代，龍涎香很少入藥；“惟入諸香”表明龍涎香的首要功能還是用來製作合香。關於龍涎香的來源與特點，李時珍則照抄過去的記載，了無新意，不足為奇。^③

不過，正是在李時珍的時代，明代道士利用皇帝求子求長生的機會開始開發龍涎香的醫藥功能。因此，李時珍亦稍稍注意到了龍涎香用於房中術的現象和原因。在介紹“吊”這個藥材時，李時珍引用歷代文獻，說：“孫光憲『北夢瑣言』雲：海上人言：龍每生二卵，一為吉吊，多與鹿遊，或於水邊遺瀝，值流槎則粘著木枝，如蒲槌狀。其色微青黃，複似灰色，號紫梢花，坐湯多用之。”^④根據以上說法，李時珍分析指出“吊”就是龍卵。那麼，為什麼孫光憲在解釋“吊”時說它“號紫梢花”呢？

李時珍於是解釋了紫梢花的來源，他說：“又陳自明『婦人良方』雲：紫梢花生湖澤中，乃魚蝦生卵於竹木之上，狀如糖激，去木用之。此說與孫說不同。近時房中諸術，多用紫梢花，皆得於湖澤，其色灰白而輕鬆，恐非真者。當以孫說為正”^⑤，則紫梢花當時流行用於房中術可知。李時珍而後還具體介紹了紫梢花的功能和成方，指出紫梢花“益陽秘精，療真元虛憊，陰痿遺精”；如“陽事痿弱：紫梢花、生龍骨各二錢，麝香少許，為末。蜜丸梧子大。每服二十丸，燒酒下。”則紫梢花的功能非常明確。這時，李時珍略帶疑惑地說：“或雲紫梢花與龍涎相類，未知是否？”知李時珍當時已經聽說紫梢花和龍涎香的性質與用途一致，所以孫光憲稱“吊”“號紫梢花”。實際上，在李時珍的時代，也就是十六世紀中期，道士和皇室合作以龍涎香為關鍵原料的金丹（也就是長生不老藥）的試驗正在宮廷中熱火朝天地展開。李時珍作為民間人士，無緣得知內情而已。比李時珍稍晚的謝肇淛（1567—1624）就明確說明了紫梢花的性質與功能：“藥中有紫梢花，非花也，乃魚龍交合，精液流注，粘枯木上而成。一雲龍生三子，一為吉吊，上岸與鹿交，遺精而成，狀如蒲槌，能壯陽道，療陰痿”。^⑥

龍涎香為什麼可以成為修煉金丹的關鍵原料？從大的方面講，龍涎香出自大海裡的龍，而皇帝為“真龍”，也是龍，故此二者身份相同，可以互通互補。其次，道教的理論發展到宋代，對於如何煉丹（內丹和外丹）有了系統的論述，而在修煉內丹時，特別強調“涎”的重要功能，“涎”大致對應口腔中分泌的唾液，但道教的定義往往空泛，並非實指，其“津”、“唾”等概念也包括平時所說的唾液。龍涎香既為“龍”之“涎”，其珍貴自然可知；如果採集龍涎並用於皇帝這個真龍修煉的外丹，可謂完美。

或有人問，謝肇淛並沒有提到用龍涎香煉金丹啊？謝肇淛是知道龍涎香的。他說：“宋宣和間，宮中所焚異香有篤耨、龍涎、亞悉、金顏、雪香、褐香、軟香之類。今世所有者，惟龍涎耳”，“龍涎于諸香中最貴”。^⑦在引用了張世南等宋人關於龍涎香來源與特點的文獻後，謝肇淛還分享了自己的見聞。他說：“余問嶺南諸識者，則曰：‘非龍涎也，乃雌雄交合，其精液浮水上，結而成耳。’果爾，則腥穢之物，豈宜用之清淨之所哉？今龍涎氣亦果腥，但能收斂諸

① 費信：『星槎勝覽校注』，上冊，第305-306頁。

②③④⑤ [明]李時珍著，陳貴廷點校：『本草綱目』（北京：中醫古籍出版社，1994），第1001-1002頁。

⑥⑦ [明]謝肇淛：『五雜俎』（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9），第226、221頁。謝肇淛為福建長樂人，曾在湖州、南京、雲南任職，卒于廣西左布政使上。謝在此書中多次委婉批評了嘉靖煉丹的行為。

香，使氣不散，雖經十年，香味仍在，故可寶也。”^① 此處謝肇淛在間接批評了煉丹的道士和嘉靖皇帝之外，還提出了一個重要的觀點，那就是：龍涎香不是“龍”之“涎”；而是“龍”“雌雄交合”排出的“精液”，也就是“龍”之“精”。其實，李時珍在介紹紫梢花的時候，雖然不如謝肇淛明確，但也大致將其解釋為動物交合留下的精液，如“多與鹿遊，或於水邊遺瀝”“以及乃魚蝦生卵於竹木之上”之言，都指向了性交後留下的精液。與謝肇淛同時代的閩人何喬遠（1558-1632）也持同樣的觀點。他在介紹蘇門答刺時說：“其西海中有龍涎嶼焉，群龍交戲，遺涎其上，是名龍涎之香。”^② 既然時是“龍”之“精”，謝肇淛就認為龍涎香是“腥穢之物”，不能用於道家之地，當然也不能用於“宮禁之中”，用於“清淨之所”。

謝肇淛提出的龍涎香是“龍”之“精”的觀點，在明代可能廣為人所接受。或許正是因為“龍”之“精”，所以道士和嘉靖皇帝才採辦甚急，因為神龍之“精”，當然可以用來輔助“真龍”之“精”。正是在這種觀念的指導下，嘉靖皇帝開始了二十餘年尋購龍涎香的歷程。龍涎香的來與不來，成為嘉靖朝下半期的頭等大事。

龍涎香的不來^③

在長達四十五年的統治期內，嘉靖皇帝相信道家能夠給他解決兩人生個最重要的問題：早期是求子，也就是皇家的男性繼承人；後期是求不死之藥，也就是金丹。這兩個問題之間的關要便是道家的房中術，也即通過導引性交特別是服用金丹來獲得兒子以及長生。1542年嘉靖皇帝遷居西苑萬壽宮及玉熙宮謹身精舍後，二十餘年不視朝，醉心於修仙齋醮煉丹，沉溺於房中術。在其幾十年修仙煉丹的活動中，龍涎香的追索愈演愈烈，格外引人注目。

那麼，所謂房中術（房中秘方或長生術），究竟如何呢？沈德符（1578—1642）介紹說：

嘉靖間，諸佞幸進方最多，其秘者不可知，相傳至今者，若邵、陶則用紅鉛取童女初行月事煉之如辰砂以進；若顧、盛則用秋石取童男小遺去頭尾煉之如解鹽以進。此二法盛行，士人亦多用之。然在世宗中年始餌此及他熱劑，以發陽氣，名曰長生，不過供秘戲耳。^④

邵指邵元節，陶指陶仲文，都是嘉靖召入宮中指導煉丹的道士，嘉靖對他們極其信任；顧是顧可學，盛是盛端明，都是進士出身而向嘉靖進獻房中秘方的佞幸。沈說自己沒有親見秘方，故只能言其大概；雖然模糊，但與其它史實對照，頗為吻合。故沈德符一針見血地指出，嘉靖“名曰長生，不過供秘戲”，把房中術與長生術的關係說得一清二楚。

大致在1540年左右，龍涎香開始進入嘉靖的視野。『明史』記載：“又分道購龍涎香，十餘年未獲，使者因請海舶入澳，久乃得之。”^⑤ 使者請舶入澳大致在1556年，往前推十餘年，則購龍涎香就在1540年代初。^⑥ 又，嘉靖十八年（1539），梁材任戶部尚書，“醮壇須龍涎香，材不以時進，帝銜之。遂責材沽名誤事，落職閑住”，^⑦ 所以搜求龍涎香在1540年之前。不過，煉丹似乎需求龍涎香甚多，所以『明實錄』中有關文獻集中於1550年代。當然，所謂醮壇需要可能就是煉丹需要龍涎香的幌子。『明實錄』記載，“嘉靖三十年七月”（1551），“命戶部進銀五萬兩，仍論起自明年每五年一進銀十萬兩，複敕分道遣人購龍涎香，無得枉道延擾”。^⑧ 這是史上有文字記載的嘉靖第一次下旨購買龍涎香。

到了“嘉靖三十三年八月”（1554），

① 謝肇淛：『五雜俎』，第211頁。

② 〔明〕何喬遠：『名山藏』，卷107。何喬遠，晉江人，曾在廣西和雲南任職。

③ 有關嘉靖之求購龍涎香，金國平、吳志良兩位已經介紹頗詳，本文相關史料大致不出其引。

④ 〔明〕沈德符著，黎欣點校：『萬曆野獲編』（北京：文化藝術出版社，1998），下冊，第583頁。沈在此書中直接批評了嘉靖之煉丹沉溺房中術。

⑤ 『明史』，卷82，第1994頁。

⑥ 金國平、吳志良：「龍涎香與澳門」，第41頁。

⑦ 『明史』，卷194，第5151頁。

⑧ 『明世宗實錄』，卷375，『明實錄』，第9編，第9141頁。

上諭輔臣嚴嵩等戶部訪買龍涎香至今未有，祖宗之制宮朝所用諸香皆以此為佳，內藏亦不多，且近節用非不經也，其亟為計奏？嵩等以示戶部，部覆此香出雲廣僻遠之地，民間所藏既無，因而至有司所得以難繼，而止又恐真贗莫測。不敢獻者有之，非臣等敢惜費以誤上供也，疏入。上責其玩視詔旨，令搏採兼牧以進。^①

從1551年夏下詔“分道遣人購龍涎香”，到1554年整整三年並無所獲，所以嘉靖頗為詫異。他對嚴嵩說，內庫藏龍涎香不多，自己的使用也很節儉，究竟該怎麼辦？嚴嵩把嘉靖的問話傳給了戶部，戶部解釋說：龍涎香產自雲南、廣東偏僻之地，民間也沒有什麼收藏，所以三年來買不到；此外，大家對龍涎香不熟悉，不知道真假，即使有龍涎香者，也不敢進奉；因此，絕不是戶部為了省錢而不買或買不到龍涎香，嘉靖看到這個回復，十分不滿，指責戶部輕視他的旨意，要求“搏採兼牧以進”龍涎香。^②

嘉靖對戶部不滿也不是沒有根據。實際上，1554年距他下詔求龍涎香已經十多年了。『明實錄』“嘉靖三十四年五月”（1555）記載：“先是上命訪採龍涎香十餘年尚未獲，至是令戶部差官往沿海各通番地方設法訪進。”^③十多年來一無所獲，嘉靖不能疑心戶部陽奉陰違，所以在1554年旨意一年之後，嘉靖再次命令戶部派人到沿海各地尋訪龍涎香。

然而，嘉靖的憤怒和戶部的努力並沒有帶回龍涎香。到了“嘉靖三十五年八月”（1556），嘉靖大發其怒，指責戶部“涎香十餘年不進，臣下欺怠甚矣”，要求戶部詳細地提供龍涎香產地的信息，以備訪買。^④而戶部在高壓之下，無計可施，也只能重複過去的措施，加大力度，請批准再派一名專任官員前往福建、廣東，匯合前一年派去的官員一起，到“沿海番舶可通之地”，不惜高價，尋訪龍涎香。當時明朝仍在海禁當中，外國海船可以到達的地方其實也就時澳門——廣州一處而已，而且以葡萄牙人為主。此外，“委官並三司掌印官各住俸待罪，俟獲真香方許開支疏入”，也就是相關官員在獲取真的龍涎香之前，待罪停薪。這樣的措施之下，嘉靖稍稍安心，稍發慈悲，“姑令記諸臣罪，剋期訪買，再遲重治，”同時命令另派官員去雲南，鼓勵當地官民進獻龍涎香，並提醒官府按照市場的價格購買。大概嘉靖當時煉丹到了緊要關頭，所以這一年採辦靈芝、天真銀和龍涎香的旨意一道接一道，“使者四出，官司督趣急於星火”；於是人們紛紛怪罪挑起煉丹之事的陶仲文、顧可學。如沈德符所記：“當煉芝時，用顧可學、陶仲文等言，須真龍涎香配和，並得礦穴先天真銀為器，進之可得長生。於是主事王健等以采龍涎出，左通政王槐等以開礦出，保定撫臣吳岳等獻金銀砂，所至採辦遍天下矣。”^⑤

這樣，在1556年，大明王朝出現了整個帝國採辦龍涎香的高潮。“主事王健等以采龍涎出”，也就是到廣東督辦龍涎香，最終促使了葡萄牙人進奉龍涎香從而獲得入居澳門的允許。全國總動員還是有效的，大約三個月後，“嘉靖三十五年十一月”，“廣東布政司進龍涎香一十七兩”；^⑥八個月後，“嘉靖三十六年七月”（1557），“福建撫臣進龍涎香拾陸兩；廣東撫臣進龍涎香十九兩有奇。”^⑦看來王健頗有作為。那麼，王健採取了什麼新措施呢？

『明實錄』“嘉靖三十六年十二月”記載：“先是，遣主事王健等往閩廣採取龍涎香，久之無所得。至是，健言宜於海舶入灣之時酌處抽分事宜，凡有龍涎香投進者方許交商貨買，則價不費而香易獲，不必專官守取。部議論以為然，請取回奉差。”^⑧則最初王健也一無所得，後來採取了一項新措施，要求所有外國的海船到“入灣之時”，必須先“投進”龍涎香才允許買賣。王健認為這樣，不但可以獲得龍涎香，而且價格便宜，同時也不用派駐專官守在當地，可謂一舉三

①② 『明世宗實錄』，卷413，『明實錄』，第10編，第9277頁。

③ 『明世宗實錄』，卷422，『明實錄』，第10編，第9313頁。

④ 『明世宗實錄』，卷438，『明實錄』，第10編，第9362頁。傳說靈芝有延年益壽之功效，見『明史』卷18，第44-45頁；卷307，第7900-7901、7902頁。

⑤ 沈德符：『萬曆野獲編』，下冊，第959頁。

⑥ 『明世宗實錄』，卷441，『明實錄』，第10編，第9369頁。

⑦ 『明世宗實錄』，卷449，『明實錄』，第10編，第9390頁。

⑧ 『明世宗實錄』，卷454，『明實錄』，第10編，第9403頁。

得。戶部看了這個建議，也覺得可行。這樣，購買龍涎香就和明王朝的海洋貿易和對外政策結合起來，成為外國海商到中國交易的前提。又，“海舶入灣之時”的“灣”究竟是指何處？“灣”有兩種讀音，一同“澳”，即指澳門；二讀作“yù”，指河灣彎曲處。既然上下文的意思是指港口，則“灣”指澳門可知。這大致就是明王朝允許葡萄牙人入駐澳門的背景。

可是，話說回來，兩年的傾國之力不過搜羅了兩斤多一點的龍涎香，實在說不過去。到了“嘉靖三十九年八月”（1560），“上諭戶部，向所進龍涎香皆非真者，近有一二方是，其令用心採取以進。”^①此處嘉靖指出，此前所獻龍涎香多數都是假的，只有一兩次是真的，希望戶部繼續用心採辦。此時，嘉靖似乎已經瞭解到龍涎香之難得，所以對戶部也撫慰為主，口氣緩和了很多。

從1540年前後到1562年的二十多年時間內，嘉靖火急火燎的下旨，動員全國力量，也不過搜求得龍涎香數斤而已。然而，1562年的一場火災將嘉靖所有的龍涎香和其它香料幾乎都毀為一炬，即刻導致了另一場舉國之力的運動。“嘉靖四十一年六月”（1562），

上諭內閣，自訪取龍涎香以來，二十餘年所上未及數斤，昨盡燬於火，其示耀設法取用。於是戶部覆請遣官至閩廣購之，詔官不必遣，即令所在撫按官急購以進京師，商人有收得者令平價以售，有司毋得抑減；仍別購沉香、海鬻香、各二百斤、雜香品各二三十斤。^②

其中“耀”即戶部尚書高耀。大火燒掉了所有的龍涎香，嘉靖就讓高耀設法急速購買龍涎香；戶部便老調重彈，準備派官去福建、廣東督辦；嘉靖下旨說不必如此，閩廣兩地所在官員辦理即可；並特別提醒官員，如果商人有售龍涎香，不得壓價；此外，除了龍涎香外，還需要“別購沉香、海鬻香各二百斤、雜香品各二三十斤”。

兩個月後，“戶部尚書高耀購得龍涎香八兩獻之。上喜，即命價銀七百六十兩；尋以耀用心公務，與欺怠者不同，加太子少保，耀疏辭，不允。”^③八兩龍涎香，嘉靖居然回報白銀七百六十兩，相當於黃金八十兩以上。這個價格，比一些宋代文獻推算的價格還要高。而按照嚴從簡的南巫里龍涎香的價格不過每斤（十六兩）值中國銅錢九千文（九兩白銀），嘉靖給的價格約其一百七十倍。又，《大明會典》“內府估驗定價例”中規定“龍涎每兩三貫”（鈔），^④這個低廉的價格當然是不可能買到龍涎香的。

其實，高耀的八兩龍涎香原來就是嘉靖皇帝的。《明實錄》說明了其中的原委。

初，大內災中人有密收得龍涎香者，至是會上索之急，耀陰使人以重價購之禁中，用聖節建醮日上之，遂大稱旨。云耀初以賄結嚴世蕃，致位八座，其典邦賦以贓穢著聞，及是世蕃既敗，知不為公論所容，乃詭遇以要結上，知為固位計，蓋小人患失如此。^⑤

高耀獻香三天之後，“嘉靖四十一年八月八日”，“福建布政司進龍涎香十八兩”，數量雖少，卻是對嘉靖皇帝是個莫大的安慰；^⑥到了“嘉靖四十二年四月七”（1563），“廣東龍涎香六十二兩有奇”。^⑦廣東居然以此奉上龍涎香將近四斤，這是有史以來最多的一次，可謂不凡。其實，這麼多數量的龍涎香是來自葡萄牙人，他們數年前已經蒙明王朝恩准居住澳門，所以願意把從印度洋購得的龍涎香賣給廣東地方政府。二十天后，“福建撫臣進龍涎香八兩”；約四個月後，

① 《明世宗實錄》，卷487，《明實錄》，第10編，第9508頁

② 《明世宗實錄》，卷510，《明實錄》，第10編，第9579頁。

③ 《明世宗實錄》，卷512，《明實錄》，第10編，第9583頁。

④ 《明會典》，卷113，第598頁。按，比較其它香料的定價，亦可知龍涎之昂貴。《明會典》同頁記載：血竭每斤十五貫，乳香每斤五貫，丁香每斤一貫，木香每斤三貫，沉香每斤三貫，速香每斤二貫，安息香每斤五百文，降真香每斤五百文，金銀香每斤五百文，則龍涎香專買價格大大超出其它香料。

⑤ 《明世宗實錄》，卷512，《明實錄》，第10編，第9583頁。

⑥⑦ 《明世宗實錄》，卷520，《明實錄》，第10編，第9609、9611、9619頁。

“福建撫臣進龍涎香五兩”。^① 福建的“八兩”、“五兩”都說明了龍涎香在澳門之外的稀少與難得。

可是，煉丹所需遠遠不止數斤龍涎香的到來可以緩解。到了1565年，嘉靖皇帝再次失去了耐心，龍顏大怒。“嘉靖四十四年二月”（1565），

上諭：內閣曰累年詔戶部訪取龍涎香，至今未足三四斤數。此常有之物，只不用心耳。昔梁材誹為世無之者，皇祖『永樂大典』內有此品，且昨斤兩不足，虛費價。耀嘗加恩，如何似此忽諸？於是戶部尚書高耀惶恐待罪，請遣使廣東、福建趣撫按官百方購之。上曰：香品，舊例用製萬歲香餅，非因齋修，梁材誹慢，尔等何為效之？其實訪取真品是也，每次以三五斤進用，已耀先購一斤八兩進之，云得之民間物也。^②

簡而言之，嘉靖此處不過是為了自己辯護。第一，他以『永樂大典』的記載來強辯龍涎香是“常有之物”，戶部不能買到，是“不用心”；而後說自己需要龍涎香，不是因為道教的“齋修”需要，而是按照過去的慣例製作“萬歲香餅”而已，這樣來防止群臣批評他濫用國庫修仙煉丹。此時已經是1565年，距葡人獲准入居澳門已經八年。那麼，為什麼在葡人入居澳門後龍涎香依舊難得呢？筆者揣測，或許這是葡人故意控制龍涎香的銷售以自重。

以宋代的各種“龍涎”合香為例，每次用龍涎香不過數兩而已，絕大多數則根本不用龍涎香。所以嘉靖說他只是用龍涎香製作萬歲香餅，多是託辭。李飛認為製作萬歲香餅必需龍涎香，是“消耗龍涎香的一大源頭”，這並不確切，因為合香製作只需很少的龍涎香來分發眾香；此外，李飛指出齋修是龍涎香的另一用途，並枚舉『明實錄』中嘉靖二十一年到其四十五年駕崩宮中齋修活動未曾停止，“不僅種類繁多，而且時間密集，”其中嘉靖三十三年（1554）一年之中七次；這必然藥消耗大量的香料包括龍涎香、沉香、降香和乳香等等。^③ 李飛的分析當然是有道理的，齋修需要焚香，則必然需要龍涎香；不過，如前指出，諸多合香未必都用龍涎香這一成分，如果有用，龍涎香的需要也很少。龍涎香最重要的用途還是在於煉丹，也即其醫藥功能。

1567年1月，嘉靖駕崩，尋訪龍涎香的運動也就告一段落。綜合上述，明王朝全國動員訪取龍涎香達二十多年之久，這與嘉靖皇帝在宮內沉溺道教修仙煉丹直接相關。『明史』總結說：

世宗初，內府供應減正德什九。中年以後，營建齋醮，採木採香，採珠玉寶石，吏民奔命不暇，用黃白蠟至三十餘萬斤。又有召買，有折色，視正數三倍。沉香、降香、海漆諸香至十餘萬斤。又分道購龍涎香，十餘年未獲，使者因請海舶入澳，久乃得之。^④

這不僅直接批評了嘉靖求道修仙而導致的奢靡浪費，而且隱約提到了因為分道購龍涎香而引出葡萄牙人進入澳門的故事。

十七兩龍涎香從哪裡來？

『明史』明確記載：嘉靖皇帝下旨，“又分道購龍涎香，十餘年未獲，使者因請海舶入澳，久乃得之。”^⑤ 如前所述，這個“澳”就是指澳門。其它許多官方文獻也提及了葡人入居澳門與龍涎香多有干係。一些學者早就注意到了龍涎香和葡萄牙人獲得明王朝許可入居澳門的關係。上個世紀中葉，梁嘉彬在分析了明清時期葡萄牙進佔澳門的歷史後總結說：“葡人始通中國時，布政使吳廷舉以缺上供香故，破例准其貢市；至是以缺香物故，准其入居濠鏡；至於清代以鴉片煙稅故，又准其永管澳門。余謂：‘澳門之失，一失于龍涎（香），二失於鴉片（煙）！’”^⑥ 此後戴裔焯也稱，明王朝“當時急於訪購龍涎香，對於葡萄牙殖民者海盜商人得以混進澳門並能定居下

①② 『明世宗實錄』，卷543，『明實錄』，第10編，第9675頁。

③ 李飛：「龍涎香與葡人居澳之關係考略」，第114-116頁。

④ 『明史』卷82，第1993-994頁。

⑤ 『明會典』，第1118頁；『明史』卷82，第1994頁。

⑥ 梁嘉彬：「明史稿佛郎機傳考證」，第39頁。

來，有一定關係。”^①

關於明王朝允許葡萄牙人在澳門入貢、停留乃至允許入居澳門，過去研究認為，這是因為葡人一是賄賂廣東地方官員，二是效忠明王朝幫助鎮壓海盜以及為明王朝提供佛朗機銃等先進武器。金國平和吳志良搜羅考察了中葡文獻，指出這些固然都是原因，可是不夠完整準確；他們認為，龍涎香是葡人獲准入居澳門的“直接導因”，“龍涎香在葡人入居澳門過程中的確產生過令人難以置信的決定性因素。”^② 他們還詳細考察了葡人入據澳門開埠的過程，指出葡人和廣東地方議和是在1553年2月之前，此後葡人在澳門開始“棚壘”，1555年方始建屋居住，1557年藉龍涎香而獲得明朝的允許。^③ 事實上，在十六世紀初葡人佔據麻六甲後進入廣州附近海域，由於種種誤解中葡雙方產生了一系列海上衝突，導致明王朝封鎖廣東，禁止海上貿易。如此，葡人試圖打開廣州大門的計畫落空，不得不轉到東南沿海的福建和浙江，1548-1549年明王朝清剿雙嶼和走馬溪，又把葡人從閩浙沿海打回了廣東海域。^④ 其實，在敗退雙嶼和走馬溪的十幾年之前，中葡雙方已經在廣東重新聯繫，時間大約在1533年；1535年，廣東將設在電白的市舶司遷到了澳門，並允許夷船（其中包括葡萄牙船）入泊蠔鏡澳，葡人也就喬裝東南亞商人參與了官方允許的海上貿易。^⑤ 金國平、吳志良進一步指出，這段時期葡人不再使用過去的屯門航線，他們把主要貿易地點移到西江口，因而對西江口附近的地理認識逐漸加深，包括新會、三水、順德和香山諸縣。^⑥

筆者要指出的是，葡人雖然於1530年代進入了蠔鏡澳，但最初他們亦不知道龍涎香之緊要。『明史』記載“使者因請”外國“海舶入澳”的事是發生在“嘉靖三十四年五月”（1555）之後，此時龍涎香尚未入京。到了1556年初秋，嘉靖開始了新一輪全國總動員採辦龍涎香。大約三個月，“嘉靖三十五年十一月”“廣東布政司進龍涎香一十七兩。”^⑦ 雖然數量很小，但卻是十幾年來第一次獲得龍涎香，不能不令人驚歎之餘產生何處而來的疑問。更為重要的是，這十七兩龍涎香是直接導致葡人獲准入居澳門的關鍵。

成書于萬曆四十五年（1617）的『東西洋考』引用了『廣東通志』的記錄，提供了1553年至1556年之間的許多細節。『廣東通志』稱：

嘉靖三十四年三月，司禮監傳諭戶部取龍涎香百斤。繳下諸藩，懸價每斤價一千二百兩。往香山澳訪買，僅得十一兩以歸。內驗不同，姑存之。亟取真者，廣州獄夷囚馬那別的貯有一兩三錢，上之，黑褐色。密地都密地山夷人繼上六兩，褐白色。問狀，雲：“褐黑色者采在水，褐白色者采在山，皆真不贗。”而密地山商周鳴和等再上，通前十七兩二錢五分，馳進內辨。^⑧

這段話包含兩條信息。首先，當時嘉靖重金求購，每斤龍涎香給價一千二百兩白銀，合每兩龍涎香七十五兩白銀，相當於黃金十兩換一兩龍涎香，令人咂舌。其次，『明實錄』記載的“嘉靖三十五年十一月”“廣東布政司進龍涎香一十七兩”，此處提供了詳細的來源。

這十七兩可謂來之不易，分為三次獲得。第一次在“香山灣訪買，僅得十一兩以歸”，香

① 戴裔煊：『「明史·佛郎機傳」箋正』，第73頁。

② 金國平、吳志良：『早期澳門史論』，第123-124頁。

③ 吳志良、金國平：「葡人入據澳門開埠歷史淵源新探」，第77-87頁。

④ 有關中葡雙方初期的交涉與海上衝突，見Roderich Ptak, “Sino-Portuguese Relations circa 1513/14-15 50s,” in Ptak *China, the Portuguese, and the Nanyang: oceans and routes, regions and trades* (c. 1000-1600) (Ashgate Variorum, 2004), 19-37; Timothy Brook, “Trade and Conflict in the South China Sea: Portugal and China, 1514-23,” in *A Global History of Trade and Conflicts since 1500*, eds. Lucia Coppolaro & Francine McKenzie (Palgrave Macmillan, 2013), 20-37.

⑤ 有關1523-1535年中葡關係在廣東的重建，見吳志良、金國平：「1535年的宏觀考察」，『東西望洋』，第49-76頁；Ptak, 2004。金、吳兩位先生的研究，是中方學者在瀚如煙海的史料中爬梳零散的中葡文獻，全面並信服地論證了龍涎香對葡人入居澳門的關鍵作用。這個結論已為學界廣泛接受，筆者亦深受教誨和啟發。

⑥⑦ 『明世宗實錄』，卷441，『明實錄』，第10編，第9369頁。

⑧ [明]張燮著，謝方校注：『東西洋考』（北京：中華書局，2000），第248頁；亦見[明]顧炎武：「天下郡國利病書」，『顧炎武全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17冊，第3443頁；金國平、吳志良：『早期澳門史論』，第6-7頁。“密地山”當指亞齊，因為張燮將此段置于“啞齊”之下。見金國平、吳志良：『早期澳門史論』，第46頁，注解5；張燮，第248頁。

山澳指的就是澳門，當時澳門半島廣東香山縣管轄；第二次“廣州獄夷囚馬那別的”獻上“一兩三錢”，廣州監獄中夷囚並非他人，而是葡萄牙人，他拿出龍涎香一兩三錢，大致就是戴罪立功，希望用此區區一兩三錢的龍涎香換取自由；第三次“密地都密地山夷人繼上六兩”，“密地都”、“密地山”究竟是兩地，還是一地（“密地都”的“密地山”）存疑。不過，張燮將其置於“啞齊”，則當地處現在的蘇門答臘北部的亞齊，毗鄰印度洋，傳統上就是龍涎香的產地。所謂“夷人”，或許指來自亞奇的商人。這“十七兩二錢五分”龍涎香，大致是通過“密地山”“商人”周鳴和牽線獲得。

更為重要的是，這段文獻表明，龍涎香只有葡人有，要買龍涎香必須找葡萄牙人，必須去其暫居的澳門。所以『廣東通志』總結說：“自嘉靖至今，夷舶聞上供，稍稍以龍涎來市，始定買解事例，每兩價百金，然得此甚難。”^①也就是說，從那時起，葡人聽說嘉靖需要龍涎香，於是帶來龍涎香售賣，而後才和廣東地方談判，協調規定“買解事例”，價格是每兩龍涎香一百兩白銀。即使如此，也很難買到。很難買到，究竟是葡人故意製造供給困難，還是出於實情，不得而知。

明末清初的顧炎武(1613—1682)對於1555-1556年龍涎香的購買也有詳細記錄。

嘉靖三十四年三月，司禮監傳奉聖諭：你部裏作速訪買沉香一千斤、紫色降真香三千斤、龍涎香一百斤，即日來用。就令在京訪買，已得沉香、降香進訖，尚有龍涎香出示，京城採買未得，奏行浙江等十三省及各沿海番舶等處收買。本年八月，戶部文移到司，又奉撫、按牌案行催，再照前香每斤給銀一千二百兩。三十四年，巡撫鈞牌發浮梁縣商人汪弘等到司責差，綱紀何處德領同前去番舶訪買，陸續得香共十一兩，差官千戶朱世威於本年十一月送驗，會本進，奉聖旨：既驗不同，姑且收入。今後務以真香進用，欽此。欽遵行司，又據見監廣州府斬罪犯人馬那別的等告送龍涎香一兩三錢，褐黑色，及有密地都密地山夷屬採有褐白色六兩，各夷說稱，褐黑色者採在水，褐白色者採在山。又據密地都周鳴和等送香辦驗，共一十七兩二錢五分，責差千戶張鸞三十五年八月送驗，會本起進，奉聖旨：這香內辨是真，留用，欽此。^②

顧炎武提供了幾處新的細節。第一，1555年採辦的數量極大，“沉香一千斤、紫色降真香三千斤、龍涎香一百斤，”前兩者在北京就買到了；但龍涎香一百斤是個巨大的數目，此前廣東、福建進獻十幾年不過數斤而已。這個數量，應當不是用作合香或香餅的材料，也不是用於齋修，而是用來製作金丹的藥材使用。

第二，接到旨意後，廣東巡撫命令浮梁縣商人汪弘等人負責，並派遣小吏“綱紀何處德”一起“前去番舶訪買”。他們陸續買到了十一兩，然後廣東派遣千戶朱世威於嘉靖三十四年十一月送到北京，可是，嘉靖驗收後，發現不真，稱：“既驗不同，姑且收入。今後務以真香進用，欽此。”此處大致告知了廣東採訪龍涎香的官方程式。先是命江西浮梁籍商人汪弘“等到司責差”，則汪等商人對廣東地方政府有相應的義務。他們大致從事海外貿易，而廣東市舶司是管理海外貿易，所以這些外地駐粵的商人必須聽命於廣東地方官府的調遣。此外，所謂“綱紀”，也就是廣東地方官方委派的負責專門與外夷打交道的商人（他們應該就是後來乾隆時期十三行商人的前身），他們陪同一起去番舶訪買，則這是官商合作的行為。商人熟悉市場和商品，如何人擁有何物以及何處可以獲得等等，而官員的好處則是代表大明王朝，代表政府的權威和意志，表明這並非一般的買賣。他們買到了十一兩龍涎香後，廣東方面專門派了一個千戶護送龍涎香到北京，可見對此事之重視。可惜，嘉靖收到驗貨後發現是假的，不過嘉靖也明白臣下的苦惱，雖然指出是贗品，但也對下面略加撫慰，希望訪求真香進獻。

① 張燮：『東西洋考』，第248頁。

② 顧炎武：『天下郡國利病書』，第3827頁。

第三，顧炎武告訴我們，真香只能從葡人手中購得。廣東監獄裡囚禁的葡人“馬那別的等告送龍涎香一兩三錢，”而後“有密地都密地山夷屬採有褐白色六兩，”接著“又據密地都周鳴和等送香辦辨驗，真正共一十七兩二錢五分。”密地都密地山雖然地處亞齊，可根據上下文，龍涎香以及所有者（當是葡人）卻在澳門。廣東收到葡人的獻香，馬上派“千戶張騫三十五年八月送驗”，發現是真香，嘉靖遂留用。

嘉靖的這道聖旨，金國平和吳志良指出，或許就是1557年汪柏敢於拍板允許葡人入居澳門的原因。^① 這個分析筆者以為頗為可信，因此，這十七兩龍涎香是中葡關係乃至中歐關係變化的關鍵。

嘉靖駕崩後，澳門繼續向明王朝進獻龍涎香：1598年進獻五斤，1600年進獻46兩，1604年進獻48.51兩，1605年進獻97.62兩，官方也開始核定價格為每兩龍涎香一百兩白銀。^② 以上龍涎香獲得之頻繁，數量之大，都是嘉靖朝所未見。彼時，葡人是龍涎香的唯一擁有者，澳門是明王朝龍涎香的唯一來源。^③ 所以張燮總結說：“自嘉靖至今，夷舶聞上供，稍稍以龍涎來市，”但是，張燮依然強調：“然得此甚難”。^④

“活血，益精髓，助陽道，通利血脈”

或問，嘉靖皇帝用龍涎香煉丹是真，可是並無文獻明確記載當時的人認為龍涎香可以長生啊？不妨結合清代的醫學著作以及葡人的文獻略加推定。

在清代，龍涎香從相對模糊的“龍之精”已經進入醫學著作明確成為中醫藥中“助陽”的藥材了。趙學敏(?1719 -1805)在其『本草綱目拾遺』首先引述了歷代文獻，然後說龍涎香“氣腥，味微酸鹹，無毒。藥性考：味甘，氣腥，性澀。張璠實雲：夾砂者有小毒，乃土人于砂磧上收取之，入藥須以甘草水煮過用。『酉陽雜俎』云：龍齋遇煙煤則不散。入藥忌鐵器及石膏”；而後指出龍涎香的藥效為“活血，益精髓，助陽道，通利血脈。”^⑤

為什麼龍涎香會有“活血，益精髓，助陽道，通利血脈”這些功能？趙學敏根據“龍涎香”的命名和神秘的來源，以文化比附和類推的方式加以解釋。他說：

龍乃東方之神，其體純陽，能噓氣成雲，陽之質輕浮，故雲上升。其骨反入手足少陰、厥陰經者，蓋凡知覺運動之物，皆肖陰陽以立體，孤陽則不生。龍秉純陽，而骨反屬陰，入藥能收陽中之陰，治心腎諸病，所謂一陰一陽之謂道也。其質靈，其齒能治魂遊不定，鎮驚癇。凡病在肝，而龍主肝木，治之最神。涎乃陽中之陽，故其氣絕香。龍屬木，木之氣得太陽多者必香，故諸香以龍為最。得盃水徑撲其中，不落空外，龍以水為用，見水則精入焉。入藥所以能利水道，分陰陽，能殺精魅鬼邪者，亦以至陰之物，見真陽而立解也。^⑥

這些分析純粹是文化上的意會，龍涎香本身有無這些功能姑且不論，但當時的人就是這樣認為並信以為真的。

更重要的是，和李時珍的時代不同，趙學敏還引用了含有龍涎香的成方，^⑦ 則龍涎香已經在傳統中醫中應用頗廣。此外，趙學敏還引述說，在澳門的日本人用龍涎香“舶硫及他藥作種子丸”，漢代的方士製作丹藥時也“用此”（龍涎香），只是在中國已經失傳；只有日本人還保留此秘方，但是他們不傳給中國。種子丸是何物，『本草綱目』未有記載，但顧名思義，所謂“種子”不僅是指男性的精液，還指生命力之根本。因此，種子丸之功能當是滋陰補陽，可以治療

①③ 吳志良、金國平：『早期澳門史論』，第108-111頁。有關葡人對龍涎香貿易之壟斷，見氏第94-97頁。

②④ 張燮：『東西洋考』，第248頁。

⑤⑥ [清]趙學敏：『本草綱目拾遺』（北京：人民衛生出版社，1983），第415-416頁。趙學敏，字恕軒，號依吉，浙江錢塘（今杭州）人，中醫藥學家，於乾隆三十年（1765），完成『本草綱目拾遺』10卷，其父曾任福建龍溪知縣，知醫術。

男女虛弱，可以幫助女性懷孕。沈德符記載，1505年的進士魏校（1483-1543），曾經“進種子秘方”來獲取嘉靖的歡心，^①“種子丸”其實就是一種春藥。那麼，龍涎香為什麼可以成為製作益壽懷孕、陰陽兼治的春藥“種子丸”的原料呢？趙學敏解釋了原理：“龍以水為用，見水則精入焉。”原來龍涎香是龍的產物，而龍是水裡的神獸，見了水，龍涎（也就是龍精）自然就進入安紮了。這個形象的說法，也就是古人精子附著于子宮的比喻，故種子丸需要龍涎香為材料。

在十六世紀末遠在印度果阿的葡萄牙人不但知道中國人對龍涎香的渴望，而且知道中國人用龍涎香來制春藥。1563年出版的『印度香藥談』（*Colóquios dos simples e drogas da India* [Colloquies on the Simples and Drugs of India]）第一卷就記載了一段關於龍涎香的談話。

尤其令人吃驚不已的是，在華人中它價值連城。是我們葡萄牙人將龍涎香販往中國的。1斤，合20盎司，可售1500克魯剎多。因為我們的人販去太多了，所以價格掉了下來，且愈來愈低，原因是大家競相販賣此貨。若阿諾問到：“華人出此高價，一定知道它是優良的藥方配劑吧？”奧爾塔回答說：“這一帶大名鼎鼎的迪奧哥·佩雷拉(Diogo Pereira)曾對我說，華人對龍涎香的瞭解絕不亞于我們，曾對他詳述一切。據華人言稱，此物對同婦女的交歡具有特效，可健腦補胃。”^②

1563年出版的『印度香藥談』是第一部關於印度藥材和經濟作物的專書。其作者加西亞·德·奧爾塔(Garcia de Orta, 1501?-1568)是葡萄牙文藝復興時期塞法迪猶太人的醫師和博物學家，主要在葡萄牙在印度的據點果阿工作，是熱帶醫學的先驅。他開拓性地用實驗的方法鑒定和分析藥材，奧爾塔至少在1563年就知道中國人對龍涎香的使用，他引述說，“此物對同婦女的交歡具有特效，可健腦補胃”，一則說明龍涎香用來作春藥，二則說明龍涎香對健康有利，也即可以求長生。1563年也即嘉靖四十二年，距離1557年葡人入居澳門僅七年，由此可知當時明王朝全國動員求購龍涎香以及如何使用龍涎香的消息很快從北京傳到廣東以及澳門，然後由葡萄牙人帶到果阿。奧爾塔引述的龍涎香的功能和嘉靖以來中文文獻直接或間接乃至隱秘的描述完全一致。因此，龍涎香在嘉靖朝不僅僅是作為香料，首要和主要是作為藥材，也即所謂“香藥”。

此外，趙學敏還記載龍涎香，“微若有腥氣，粵中夷人合龍涎丸，和以他藥，便不腥。”則說明葡萄牙人也有用龍涎香作藥丸“龍涎丸”，這就究竟是學習中國傳統醫學的結果還是葡人的自創，不可獲知。不過，葡人當時知道用其它配方來壓制、消除龍涎香的腥氣。

為什麼不來？

以上明代文獻表明，龍涎香這一來自印度洋的物質，已經深深地影響了明代的政治、宗教、經濟、朝貢等各個方面。它的來與不來以及如何來，不僅涉及到皇帝對世俗和精神兩個世界的追求，而且也因為皇帝身心安危而推及到宮廷政治、權爭、政教關係、以及海外貿易和中外關係等等。龍涎香的不來，不僅讓煉丹求長生不老的皇帝焦躁不安，乃至暴怒，也同樣讓朝廷的大臣、地方撫臣以及宮禁中的太監誠惶誠恐。總體而言，嘉靖等人雖然動員全國以舉國之力訪取龍涎香，但結果是失敗的。皇帝以天子之尊、萬民之主的權勢與決斷，挾以明王朝的強大和富裕，居然得不到區區龍涎香，緣何？

明代的海禁政策是獲取龍涎香的首要障礙。自鄭和下西洋之後，明王朝便再次嚴禁海上貿易，從文獻上看，中國再也沒有官船或民船進入印度洋。在鄭和之後的十五世紀中期，雖然印度洋世界的若干國家或港口希望繼續保持鄭和建立的朝貢關係，但被明王朝拒絕。正統元年（1436），明英宗將鄭和第七次下西洋返程帶回來的印度洋諸國十一國使節“分遣還各國”，

① 沈德符：『萬曆野獲編』，下冊，第958頁。

② 金國平：『西方澳門史料選粹（15—16世紀）』（廣州：廣東人民出版社，2005），第236-237頁；金國平、吳志良：『早期澳門史論』，第48頁；葡文原文見Garcia da Orta, *Colóquios dos simples e drogas he cousas medicinais da Índia e assi dalgũas frutas achadas nella onde se tratam algũas cousas tocantes a medicina, pratica, e outras cousas boas pera saber* (Goa: Joannes de Endem, 1563), folio 14.

這十一國為“古里、蘇門答刺、錫蘭山、柯枝、天方、加異勒、阿丹、忽魯謨斯、祖法爾、甘巴里、真臘”。^① 其中古里、錫蘭山、柯枝、天方、加異勒、阿丹、忽魯謨斯、祖法爾、甘巴里都處於印度洋世界，蘇門答臘也毗鄰印度洋。這些國家，是唐宋以來中國龍涎香的來源地。忽魯謨斯是波斯灣的重要港口，出產良馬等特產，非常希望繼續和明王朝來往。大約在1441年，忽魯謨斯國王曾派使臣搭商船輾轉來到中國，吏部以“夷情未可輕信，請頒賜彩段以慰其貢馬向化之意，仍敕以諭之俾其安分守法樂處邊。”^② 這樣，明王朝就拒絕了忽魯謨斯朝貢的請求，從此斷絕了和印度洋世界的政經來往，大致也就斷絕了龍涎香的到來。

此後，海禁政策導致了沿海“倭寇”的興起與侵襲，成為明王朝的一大心患。日本與明王朝的勘合貿易在寧波市舶司進行。1523年，日本的兩個大名大內氏（持正德勘合符）和細川氏（持已經失效的弘治勘合符）派出的朝貢使團抵達寧波後因為勘合符效力之辯而引發衝突，大內氏代表謙道宗設等人追殺理虧的細川氏代表鸞岡端佐等人，殃及寧波一帶的居民，追擊的備倭都指揮劉錦、千戶張鏜等明朝官兵戰死。這一事件直接導致了嘉靖皇帝廢除福建、浙江省舶司，僅僅保留廣東市舶司。從此，明王朝與日本貿易中斷，為“東南倭亂”埋下了伏筆。這樣一來，明代海外貿易僅剩廣東一地；而為了預防和消除倭寇，東南的海禁更加嚴厲。因此，無論嘉靖如何動員全國，沒有海外貿易，尤其是印度洋來的商船，訪取龍涎香就是緣木求魚。

1567年（隆慶元年），穆宗決定放鬆海禁，在漳州開關，允許民間私人遠販東西二洋。不過，所有的船隻都是以東南亞為目的地，沒有一艘通過麻六甲海峽進入印度洋。因此，隆慶開關雖然迅速繁榮了海外貿易，為近代華人在南洋的網路打下了基礎，但沒有重啟與印度洋的直接聯繫。同樣，印度洋世界在鄭和時代與中國建立的朝貢關係在明朝放棄了下西洋宣威萬國之時，既無興趣（忽魯謨斯除外）也無能力前來，更何況他們在內部紛爭的同時面臨了新來的敵人。那時，以葡萄牙人為首的歐洲殖民者已經到達印度洋，開始建立據點和基地，向南亞、東南亞和東亞擴張。中國和印度洋的直接聯繫中斷了，間接聯繫也若有似無，這就導致嘉靖尋訪龍涎香最終是從初到東亞的葡萄牙人手裡獲得的這個歷史插曲。

龍涎香與歐人在海洋亞洲霸權之建立

Menez-moi chez les Portugais:

Nous y verrons à peu de frais

Des marchandises de la Chine:

Nous y verrons de l' ambre gris,

De beaux ouvrages de vernis

Et de la porcelaine fine

De cette contrée divine

Ou plutôt de ce paradis.

Paul Scarron (1610–1660)^③

上引詩句是保羅·斯卡龍（Paul Scarron）的作品，其中生動描繪了葡萄牙人在海洋亞洲的開拓性角色。保羅·斯卡龍是十七世紀法國的詩人、劇作家和小說家，他在詩中帶著豔羨的口吻說：只有在葡萄牙的家裡才能發現來中國的瓷器和來自印度洋的龍涎香。而葡人之所以能夠獲得這些東方的奇珍就在於他們及時地滲進了海洋亞洲的固有的網路。來自印度洋的海上奇珍龍涎香，便是海洋亞洲的產物，不僅代表著海洋亞洲的傳統和網路，也象徵了歐人進入並在海洋亞洲建立霸權

① 『明英宗實錄』，卷19，『明實錄』，第3編，第2455頁。

② 『明英宗實錄』，卷87，『明實錄』，第3編，第2797頁。

③ Paul Scarron, *La Foire Saint-Germain* (Paris: Chez Jonas Brequigny), 14. 出版日期不明。

之亞洲因素、契機以及偶然。

龍涎香象徵了海洋亞洲的這個巨大無垠的水域之網路與活力。海洋亞洲從水域而言，包括了印度洋和太平洋；這個水域雖然有一些自然和人為的界限和阻礙，千百年來卻形成了超越這些障礙的網路與傳統。^①幾十年來，布羅代爾（Ferrand Braudel）1976年開始發表的地中海研究的巨著一直啟發研究亞洲海洋的學者，學界希望能夠產生一部海洋亞洲的全景式著作。^②早在1979年，布羅代爾自己便充滿熱情地詳細闡述了為何南海研究也是一個“地中海學（Mediterranean Seeraum）”。^③此後，如其所願，地中海研究的範式、概念和情結，的確激發了許多研究“亞洲的地中海”——特別是關於印度洋和南海——富有創見的著作。^④然而，這些著作都忽視了海洋亞洲這個水域的基本事實，那就是，印度洋和南海是相通的，並沒有被陸地阻隔。龍涎香這種奢侈品，產自印度洋，消費在南亞、西亞、東亞、北非和歐洲等地，絕非是海洋亞洲唯一的現象。

本文以龍涎香為例，強調海洋亞洲中存在著許多跨地區的因素、力量和文化。正是它們使得海洋亞洲如此具有彈性和活力以致於這個廣闊的水域無法用任何其它的框架加之其上。類似的物品還包括檀香、沉香、花椒、瓷器等等，宗教文化包括婆羅門教、佛教（包括大乘佛教和南傳上座部佛教）、儒家學說以及伊斯蘭教，它們都穿越了浩瀚的大海，隨波逐浪，落地生根，開花結果。海洋亞洲當然不僅僅是指大海，這個地理概念當然包括其中的海島和濱海之地，甚至攜帶了深入內陸的力量或影響。海貝便是一個海洋亞洲非常有說服力的例子。它產自印度洋的馬爾代夫，卻在亞非歐大陸的許多社會扮演了通用貨幣或者奢侈品的角色，影響深遠，令人驚詫。^⑤

龍涎香代表了中國人對印度洋的探索，象徵著唐宋以來中國對印度洋以及海洋亞洲的認知和建構，甚至代表了中國之海洋亞洲知識的巔峰。這個知識，為鄭和下西洋奠定了扎實的基礎。可是，鄭和下西洋之後的鎖國政策，導致了中國和印度洋世界交往的中斷，唐宋以來的接觸和交流戛然而止。可以說，不但清船不過麻六甲，實際上自1440年以後，就沒有中國海船進入印度洋。十五世紀中期以後，中國的印度洋知識（或者說，海洋亞洲的知識），逐漸模糊，淡忘，乃至產生了許多誤解。正是在這種狀況下，宋代可以得到的龍涎香，鄭和船隊可以得到的龍涎香，在十六世紀的中國消失了。龍涎香的不來，導致了嘉靖一朝數十年的緊張、焦慮與惶恐。最終，區區龍涎香給了渴望在東亞找到一個貿易港的葡萄牙人最佳的籌碼，在多次碰壁的情況下葡萄牙人於1557年用龍涎香從大明王朝交換了入居澳門的許可。

正因為如此，龍涎香是海洋亞洲中“歐洲霸權在互動中形成 (the interactive emergence of European domination)”的具體例證。^⑥大約三十年前，衛思韓敏銳地指出，歐洲在海洋亞洲的霸權之形成，是一個“多重因果關係和偶然性 (multi-causal and contingent)”交錯的結果；他進一步解釋說：“歐洲的霸權在歐人與亞洲諸文明特定方面中，從其中的互動、調適與合流之間，以高度的

① 卫思韩 (John E. Wills Jr.) 是最早提出“海洋亚洲 (maritime Asia)”这个概念的学者之一，有时候他用“亚洲及其海洋 (Asia and its oceans) 或者“亚洲海域 (Asian waters)”。John E. Wills Jr., “Review of Maritime Asia, 1500–1800: The Interactive Emergence of European Domination, by James D. Tracy, James D. Tracy, Jonathan I. Israel, Geoffrey Parker, C. A. Bayly, C. A. Bayly, Roderick Ptak, et al.,” *The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98, No. 1 (Feb., 1993): 83–105.

② Fernand Braudel, *The Mediterranean and the Mediterranean World in the Age of Philip II*, trans. Sian Reynolds, 2nd ed., 2 vols (New York: Harper & Row, 1972-1973).

③ Blussé Léonard, “Chinese Century: The Eighteenth Century in the China Sea Region,” *Archipel*, vol. 58 (1999):108.

④ 相关文献异常丰富，此处引述难免挂一漏万。关于南海，Eric S. Casino & Myongsup Shin, “South China Sea or ‘Asian Mediterranean Sea’: Re-conceptualizing a Common Regional Maritime Zone,” *International Area Review*, vol. 2, no. 1(Spring 1999):43–64; Hans Dieter-Evers, “Understanding the South China Sea: An Explorative Cultural Analysi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Asia Pacific Studies*, vol. 10, no. 1 (2014): 79–95; 关于印度洋，参见 K. N. Chaudhuri, “The Unity and Disunity of Indian Ocean History from the Rise of Islam to 1750: the Outline of a Theory and Historical Discourse,” *Journal of World History* 4, issue 1(1993): 1–21; Michael Pearson, *The Indian Ocean*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03); Markus P. M. Vink, “Indian Ocean Studies and the ‘New Thalassology’,” *Journal of Global History* 2, issue 1(2007): 41–62; 有关布罗代尔地中海范式之批评，参见 Peregrine Horden and Nicholas Purcell, “The Mediterranean and ‘the New Thalassology’,”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111. 3 (2006):722–740.

⑤ Bin Yang, *Cowrie Shells and Cowrie Money: A Global History* (Routledge, 2019).

⑥ Wills, “Review of Maritime Asia, 1500–1800,” 83–85.

偶然和特別的方式產生。”^① 因此，歐洲在海洋亞洲逐漸走向霸權的過程，如果沒有亞洲人（穆斯林、印度人、東南亞人以及中國人）的積極（以及消極）的參與，那是不可能完成的；同理；莫臥兒王朝的衰落也為歐洲攫取地區貿易的霸權提供了便利。^②

不妨簡單地考察一下明清時期中國的海洋活動，以此為衛思韓的洞見提供另一個個例和注釋。在海洋亞洲的西部，也就是印度洋區域，成千上萬的中國求法僧人、使節、商人、水手在鄭和之前就曾經到此一“遊”；遺憾的是，在鄭和之後直至晚清，所謂天朝和印度洋世界諸國的“朝貢”關係就此中止；中國船隻不過麻六甲，再也沒有進入印度洋。相應的，幾乎沒有中國人在這幾百年間遊歷過印度洋。因此，明王朝在鄭和之後從印度洋撤退，造就了葡人東來前印度洋的權力真空。在海洋亞洲的東部，也即中國人所稱的“南洋”，明王朝1567年的隆慶開關部分地放開了海禁政策，漳州成為官方允許進行海外貿易的唯一港口。中國的海船、商人和貨物迅猛地湧向了南洋，開啟了漫長的中國的十八世紀（China's Long Eighteenth century）。^③ 遺憾的是，清王朝並沒有進入印度洋，而印度洋諸國也沒有來到東亞。因此，鄭和之後留下的印度洋“真空”，為葡人進入和落地提供了便利。當然，葡人最初依賴的是海洋亞洲千百年來形成的網路、資源、機構和中間人（在東南亞就是中國人）。^④ 正是在這樣的時空節點，葡人得以擠入海洋亞洲，立足與海洋亞洲，並在互動中逐漸建立了霸權。他們有意識地掌控了龍涎香這種明代宮廷急切渴望的印度洋商品之來源，最終獲得了此前他們武力和服務所不能達到的目的，也就是在東亞建立一個貿易和居住基地。因此，龍涎香意義可謂一髮千鈞。

總之，龍涎香的獲取和貿易彰顯了海洋中國和海洋亞洲的內部變化，這些變化深刻地型塑了鄭和之後世界和東亞世界的權力平衡。正是龍涎香，而不是新大陸的白銀或者歐洲的堅船利炮（雖然這些因素獲得了中外學界的高度關注），成為1557年明王朝批准葡人入駐澳門的關鍵，並以此建立了西方殖民者在東亞的第一個橋頭堡。誰能想像，來自印度洋的區區龍涎香，居然改變了澳門、中國、東亞乃至海洋亞洲的歷史進程！

[責任編輯：王雨]

①④ Wills, “Review of Maritime Asia, 1500–1800,” 83–85.

② John E. Wills, “A Very Long Early Modern? Asia and Its Oceans, 1000–1850,” *Pacific Historical Reviews* 83, no. 2, Special Issue: Conversations on Transpacific History (May, 2014), 196.

③ “漫長的中國的十八世紀（China's Long Eighteenth Century）”指的是1683年康熙收復臺灣從而開海到鴉片戰爭前的1820年代。在這個漫長的十八世紀，清王朝的勢力和影響通過朝貢、移民和民間貿易逐漸深入南洋。與此同時，清王朝也禁止中國人移民海外。因此，清王朝對南洋的影響，其商業意義遠大於政治意義。Wills, “Review of Maritime Asia, 1500–1800,” 87; Anthony Reid & Adrian Vickers, “The Eighteenth Century in Southeast Asian History,” *Asian Studies Review* 18:1(1994): 61–69; Léonard, 1999, 107–129.